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7月2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05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35.4932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1.44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561.77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0,615.0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1年8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6700号）。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8.87 万元，2022 年使用募集资金 5,933.56 万元，2023 年使用募集资金 6,273.53 万元，2024 年使用募集资金 9,214.53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74,263.09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2024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含现金管理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2600767181	募集资金专户	47,399,741.09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3500767178	募集资金专户	69,308,860.37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2600767192	募集资金专户	51,273,655.78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3300767188	募集资金专户	34,647,786.27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73010078801000001928	募集资金专户	817.87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4001001112	大额存单账户	25,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4001001156	大额存单账户	65,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	8111001024301001044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现金管理

馆路支行		账户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4701001104	大额存单账户	2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4301001120	大额存单账户	8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3601001119	大额存单账户	13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4101001134	大额存单账户	12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23801001133	大额存单账户	7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报告期内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增加公司收益。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2、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4,000.00 万元。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电真空器件生产线项目”“核工业领域非标设备及耐 CHZ 阀门产业化建设项目”“压力容器安全附件

产业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均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公司将持续提升募集资金规范使用管理的水平，强化内控管理，加强员工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培训管理，持续提升合规意识。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国光电气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国光电气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国光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国光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561.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14.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60.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8,353.41	18,353.41	18,353.41	2,386.18	5,123.17	-13,230.24	27.91	2025 年 11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特种电真空器件生产线项目	否	30,360.55	30,167.89	30,167.89	2,006.63	6,462.79	-23,705.10	21.4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核工业领域非标设备及耐 CHZ 阀门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24,801.46	24,801.46	24,801.46	3,046.87	5,113.26	-19,688.20	20.6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17,292.28	17,292.28	17,292.28	1,774.85	4,761.27	-12,531.01	27.5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0,807.70	90,615.04	90,615.04	9,214.53	21,460.49	-69,154.55	23.68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备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先期投入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4,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电真空器件生产线项目”“核工业领域非标设备及耐 CHZ 阀门产业化建设项目”“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均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注 1]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807.70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到位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未达到上述项目拟使用募

集资金总额，本公司已将差额部分进行调整，调整后投资总额为 90,615.04 万元，不足部分由本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注 2]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较缓，具体原因如下：

2022 年度：1)在工程前期准备工作阶段，公司“科研生产综合楼”应当地政府要求进行了数次规划调整报批，该流程需与多个相关管理部门对接修订，耗时较长，大幅延缓了项目进展;2)因公共卫生事件、高温限电（2022 年 7-9 月，因高温天气，电网负担超载，为保障民用电力，四川省经信厅等多部门发布关于“工业企业让电于民”的文件并号召企业节约用电，公司积极响应号召，多次暂停工业生产与工程建设）等超预期因素影响，2022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在设计阶段、清单报价阶段、招标投标阶段、以及施工打围阶段工作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期间工作不时暂停，减缓了公司项目的进展。

2023 年度：1)进入 2023 年，公司募投建设项目已经开始建设推进，但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方案与本地地铁规划设计线路存在一定冲突，原已建设完成的科研生产综合楼基坑支护工程需要修改设计方案并重新进行施工建造，受影响较大；2)2023 年 7 月，为保障大型赛事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在赛事前后暂停建筑工程的施工，避免货运车辆、施工噪音、粉尘对赛事的前期筹备、排练、演练及疏散造成影响。工程进度受到一定影响。